

運籌管理系 商務經營管理 碩專班 114 學年度入學課程結構規劃表

課程類別				一年級						二年級					
	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
			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
專業課程	必修		應修 6 學分數							論文	6	6	論文	6	6
	選修	研究方法領域	至少選修 2 門課、6 學分	系統模擬	3	3	個案研究	3	3	統計迴歸分析	3	3	問卷調查研究	3	3
					大數據分析軟體應用	3	3	多變量分析	3	3	系統分析與設計	3	3	決策分析	3
				採購與供應商管理	3	3	組織理論與管理	3	3	財務管理	3	3	人力資源管理	3	3
				管理經濟	3	3	企業風險管理	3	3	國際行銷管理	3	3	財務報表分析	3	3
							創業投資管理	3	3				需求分析與預測	3	3
							作業管理	3	3				產業經濟分析	3	3
							企業評價	3	3				企業評價	3	3

備註：

- 一、畢業總學分數為 39 學分。
- 二、必修 6 學分，選修 33 學分。
- 三、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共同課程」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；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跨領域課程」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，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。
- 四、系所訂定條件（學程、檢定、證照、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）：本系專業課程選修至少 33 學分，包含：
 - (一)研究方法領域至少修習 6 學分。
 - (二)至少修習 12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。
 - (三)每學期修課上限為 12 學分。(不含論文 6 學分)
 除四(一)至四(二)之基本要求外，其餘 15 學分之課程必須由本系運籌碩士(專)班或商務經營管理碩士(專)班課程自由選擇修習。